



## 香港大學學生會法律學會就司法機構為法律學生及法律執業者提供的入職機會及制度的意見書

本人謹代表香港大學學生會法律學會感謝立法會司法及法律事務委員會邀請本會出席會議並參與是次討論。香港大學學生會法律學會作為唯一代表香港大學法律學院全體學生的官方團體，十分重視法律學生就業前景。

本會了解不少香港大學法學士畢業生會選擇應徵成為終審法院司法助理，希望獲得寶貴的司法工作經驗。亦知悉不少畢業生希望藉擔任司法助理賺取資金以應付入行成為大律師的開支。本會對司法機構將於二零一九年再次招聘司法助理，並積極考慮增加司法助理名額表示歡迎。本會明白司法機構有必要維持司法助理的質素，但期望司法機構能增加名額，讓更多學生可以獲得司法工作經驗。並考慮新增其他短期見習機會，讓本科生在大學以外認識司法人員的工作。

另外，本會於二零一八年邀請馬亞山先生 (Mr Azan Marwah) 出席本會的職業博覽，讓同學認識司法助理的工作和得著，提供更多元出路。本會期望可與司法機構合作，向同學介紹此計劃。

最後，本會十分關注律師和大律師就業前景。正如上述提到，不少畢業生要應付作為新晉大律師的龐大開支。本會希望有意成為大律師的同學可獲更多支援，改善工作前景。本會亦藉此再次表達對律師會考試的強烈關注，希望香港律師會盡快公佈考試詳情並作諮詢。

香港大學學生會法律學會主席  
任朗騫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九日